

机动车保险合同

编号： 11N01028720120255601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博乐市人民检察院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分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 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本级 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一张网“保险服务”项目-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分公司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一张网“保险服务”项目-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分公司 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一张网“保险服务”项目-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分公司 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[2025]62号	博州财产保险、责任保险服务	-	-	品牌:	1	项	1074.13	1074.13
合同总价（元）		1074.13	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壹仟零柒拾肆元壹角叁分	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采购目录	数量	预算资金	资金来源性质	资金支付方式
1	[2025]62号	财产保险服务	1	1074.13	一般公共预算资金	直接支付

三、服务条款

服务条款详见保单条款。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新疆博州博乐市13区新华路1号

电话:

电话: 0909-2272093

开户银行:

开户银行: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尔塔拉兵团分行

账号:

账号: 30743101040005504

签订日期:

签订日期: